江阴市自主创业社会保险补贴申请表

申请单位（盖章） 申请时间： 年 月 日 编号：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　名 | 　 | 性别 | 　 | 身份证号码 | 　 |
| 单位名称 |  | 生产经营地 址 |  |
| 领取营业执照时间 |  | 手机号码 |  |
| 单位类型 | 个体工商户 □ | 江阴市民卡 银行帐号 |  |
| 企 业 □ | 开户银行 |  |
| 开户名称 |  |
| 银行帐号 |  |
| **本人承诺：本人为初次创业，符合申领创业补贴条件，提供申请材料真实有效，如存在虚报冒领、骗取补贴行为，自愿退回补贴资金并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** **申请人签名：** |
| **以 下 部 分 由 业 务 经 办 机 构 填 写** |
| 补贴对象 | 1、本市登记失业人员 □ | 2、普通高校毕业生 □ |
| 3、留学归国人员 □ | 4、就业困难对象 □ |
| 5、退复转军人 □  | 6、其它 □ |
| **审核情况** | **经审核，申请人于 年 月领取营业执照自主创业，目前稳定经营，符合补贴条件。** |
| 村（社区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站审核意见：经实地查看，该单位目前处于正常经营状态，符合申请创业补贴条件。经办人（签字）： （盖章） 年 月 日 | 镇（街道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所审核意见：经办人（签字）： （盖章） 年 月 日 | 市人力资源管理服务中心审核意见：审核人（签字）： （盖章） 年 月 日 |

特别提醒：1、本表一式二份；

2、携带资料：（1）营业执照副本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原件及复印件；（2）企业须提供公司章程，营业执照有变更的须提供工商登记变更通知书；（3）市民卡、身份证、户口簿原件及复印件；（4）普通高校毕业生需提供毕业证书原件及复印件；（5）单位实体经营地址、生产场景的5寸彩照各一张。